

证券代码：833127

证券简称：晶品压塑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州晶品智能压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4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周信祥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5,556,197股，占公司股本的43.066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炳权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1,500股，占公司股本的0.031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唐露露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董莹莹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28,221股，占公司股本的0.908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杨海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61,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445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于2026年4月24日审议并通

过：

提名赵青海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3,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63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赵光政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6 年 5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李平生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6 年 5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四）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唐露露女士，1985 年 9 月 15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传媒大学，公共关系专业。职业经历：2008 年 3 月至 2013 年 4 月，就职于广东天泉文化休闲会馆有限公司，担任人事专员；2013 年 5 月至 2013 年 10 月，就职于广州市德之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 月创立广州傲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职总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21 年 5 月就职于广州联帆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营销总监；2021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广州晶品智能压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总经办主任、供应链总监、项目部总监职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

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选举，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广州晶品智能压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广州晶品智能压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广州晶品智能压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广州晶品智能压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